

2023年公司租赁汽车协议(大全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公司租赁汽车协议篇一

汽车租赁业在我国是新兴行业，经过二十几年的发展，已由大城市逐步扩展到中小城市，汽车租赁市场的不断扩大促使汽车租赁公司大幅增加。对于汽车租赁公司合同你了解多少呢？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汽车租赁公司合同范文，欢迎阅读。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交通部、国家计划委员会等部门联合颁布的《汽车租赁业管理暂行规定》。为明确出租方(甲方)与承租方(乙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车期限

甲方将 牌车 辆，车牌号码 从 年 月

第二条：租金、定金标准及交付期限

1. 每天(月)租金 元，共计人民币 元，乙方于接收车辆时向

甲方付清。

2. 乙方按车辆价格总额的 %，即 元，向甲方交保证定金，于接收车辆时付清。

3. 乙方租车在三个月以上的，每月按签订合同规定日期向甲方预付下月租金。逾期交付租金，应按超时天数，向甲方交纳租金的 %的违约金。

4. 乙方所租汽车，每天(按24小时计)行驶不得超过 公里，超出部分由甲方每公里加收 元;超出 小时按半天计费，超出 小时按全天计费。

第三条：甲方责任

1. 向乙方提供的租赁车辆技术状况必须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

2. 负责办理保险公司为租赁车开办的险种。

3. 负责车辆的二级维护和年检。

4. 租赁车在租赁期间， 发生事故、应协助乙方处理事故。

5. 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第四条 乙方责任

1. 租赁期间，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法令，安全行车，因违法、违纪、违章所造成的民事法律责任，自行负责，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租赁期间负责对车辆例行保养和小修，如车辆在例行保养和小修时需更换零部件，应事前取得甲方的许可。

3. 不得用租赁车辆从事营业性活动，不得将车辆转租、出售、典当、抵押、不得将车辆交与无证人员驾驶。
4. 承担车辆租赁期的油料费、过桥费、过路费、小修费用和车辆被盗后保险公司付赔后的不足部分及其他费用。
5. 租赁高档车时，应出具担保人合法有效的担保书□
6. 发生交通事故，承担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裁定的责任，并承担保险公司付赔甲方后不足部分的损失和修理期间车辆的租金。
7. 租赁车辆使用期间，发生交通事故，及时向当地公安交通、保险部门报案联系。并在24小时内通知甲方协助解决。
8. 如需续租车辆，须在本合同期满前向甲方办理续租手续，合同期满未办理手续，逾期三天(含三天)未交还车辆，除应交纳逾期期间的租金外，另交纳逾期租金 %的违约金，逾期三天以上，未与甲方办理续租手续的，甲方将向有关部门申报，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应承担乙方受到的损失。
2. 乙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除承担甲方受到的损失外，还应承担自身损失的部分。

第六条 纠纷解决方式

解决争议方式：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 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补充条款

1.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持正本一份。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如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提前 天通知对方。
3.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规执行。
4. 本合同租赁期夺一年以上由甲方报送一份给运管部门备案。
5. 本合同第一页由甲方留存，第二页四乙方留存，第三页交道路运政管理部门备查。

第八条 附则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出租方(甲方)：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出租方(甲方)与承租方(乙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租车期限及用途

1.1 甲方将___辆，车牌号码, 车辆状况(见附表)从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交付给乙方使用至___年___月___

日___时止收回，租赁期共___年___个月___天___时。

1.2 交付地点：_____

1.3 用途：_____

二、租金标准及担保

2.1每天租金___元，共计人民币___元，乙方于接收车辆时向甲方全额付清。

2.2乙方按车辆价格总额的___%，即___元，向甲方交保证金。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___日内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保证金。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如数退还承租方，也可充抵相关费用，冲抵后有剩余的，剩余部分退还承租方。

2.3乙方租车在___个月(不含___个月)以上的，每月向甲方交纳租金的日期为___日，逾期交付租金，应按超时天数，每天向甲方交纳相当于租金总额的___%作为违约金。

2.4乙方所租汽车，每天(按24小时计)行驶不得超过___公里，超出部分由甲方每公里加收___元;超出___小时按半天计费，超出___小时按全天计费。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3.1甲方义务向乙方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车辆技术状况必须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由于车辆状况导致租赁车辆不符合乙方使用标准时，须提供同等档次替换车或减免租金。

3.2甲方负责办理保险公司为租赁车开办的险种，承担租赁车

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承担的比例不低于____%(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3.3甲方负责车辆的____级维护和年检。

3.4租赁车在租赁期间发生事故时，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事故。此外为乙方提供在____区域内____小时故障、事故救援服务。但甲方不承担由于乙方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3.5在租赁期间内有权对车辆使用情况实施监督。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使用车辆或者有其他可能造成更大损失时，甲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终止履行合同并要求赔偿。

3.6出租人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人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但对所获得的信息负有保密的义务，因泄密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3.7乙方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合同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甲方有权将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第四条 乙方权力义务

4.1在租赁期间，在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甲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同时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法令，安全行车；因违法、违纪、违章所造成的民事法律责任，自行负责，并承担给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2在租赁期间妥善保管租赁车辆；配合甲方保障车辆性能的各项工。负责对车辆例行保养和小修，不得擅自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如车辆在例行保养和小

修时需更换零部件，应事前取得甲方的书面许可。

4.3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租赁车辆，不得将车辆不得买卖、抵押、质押、转租、转借租赁车辆；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不得擅自将车辆交与无证或其他人员驾驶，在合同期内，如乙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4.4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合理使用租赁车辆。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方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承担车辆租赁期的油料费、过桥费、过路费、小修费用和车辆被盗后保险公司付赔后的不足部分及其他费用。

4.5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承担丢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承担因不当使用租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4.6租赁车辆使用期间，发生交通事故，及时向当地公安、交通、保险部门报案联系。并在___小时内通知甲方协助解决。承担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裁定的责任，并承担保险公司付赔甲方后不足部分的损失和修理期间车辆的租金。承担的比例不低于___%(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4.7如需续租车辆，须在本合同期满前向甲方办理续租手续，合同期满未办理手续，逾期___天(含___天)未交还车辆，除应交纳逾期期间的租金外，另交纳逾期租金___%的违约金，逾期___天以上，未与甲方办理续租手续的，甲方将向有关部门申报，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声明及保证

甲方保证：

5.1出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5.2出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5.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做出任何足以对出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5.4出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出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保证：

5.5承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或有着良好信誉和独立经济能力的自然人，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5.6承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真实合法有效。

共2页，当前第1页12

公司租赁汽车协议篇二

承租方(乙方)： _____

第一条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汽车租赁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租赁物。

本合同中所称的租赁标的物为____汽车，车牌号码：_____。

第三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租赁期不得超过租赁物的使用期限，超过部分无效。

租赁期满乙方需要续租的，应当在期满前____日内通知甲方，经协商一致后，双方办理续租手续。

若甲方在租赁期间转让租赁物的，甲方需提前____日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购买权。租赁物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所有人具有同等的约束力。

第四条租金。

乙方无需支付车辆租金，但必须雇佣甲方为驾驶员，支付给甲方的工资薪金数额以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约定内容为准。

第五条双方责任。

甲方保证交付乙方的租赁物性能良好，符合道路运输要求，并具备相关的运营许可手续。如因租赁物质量瑕疵造成乙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甲方保证租赁物不存在任何第三方权利或权利瑕疵，负责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乙方负责办理租赁期间租赁物的各项保险，并承担相应的保险费及租赁期内的养路费、年检费、驾驶人员的体检费等。租赁期内发生的车辆违章罚款、燃油费、过路、过桥费及停车费由乙方承担。

租赁期间，乙方应做好租赁物的日常维护保养，确保租赁物的正常使用功能，租赁物发生故障时，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租赁期间因车辆事故或交通事故所发生的费用，除由保险公司支付外，剩余部分由乙方承担，但因甲方隐瞒租赁物质量瑕疵造成的事故除外。

乙方保证租赁期内按租赁物功能合理使用，保持租赁物的完好，但正常使用造成的磨损除外。

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将租赁物转租、转借、转卖。

8、乙方在租赁期间内经甲方同意后，可以对租赁物进行外观装饰或设备添附。租赁期满后，添附的所有权归乙方所有，添附物不能拆除或拆除后会对租赁物造成损害的，由双方协商处理。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有权将租赁物上一切有关乙方所使用的企业标识及注册商标标识予以覆盖或拆除。

第六条租赁物的交付。

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租赁物交接确认书”，进行、租赁物交接。

租赁物交接时，甲方应当向乙方说明当时知道或应当知道的租赁物质量瑕疵，并在“租赁物交接确认书”上标明。

租赁期满后，由甲乙双方共同约定交接地点，并办理相关手续进行租赁物交接，签署“租赁物收回确认书”。甲方对租赁物的毁损有异议的，应当在双方签署“租赁物收回确认书”之日起____日内提出，否则视为租赁物完整无非正常损害。

第七条违约责任。

在租赁期内，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租赁物不能正常使用的，甲方应当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在租赁期间内，由于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毁损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甲方在租赁期内没有法定事由任意解除合同的，除应返还乙方剩余租金外，还应当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如因租赁物质量瑕疵造成乙方重大人身、财产损失或无法满足乙方正常使用需要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如甲方怠于履行双方约定的应由甲方交纳的各种保险、交通管理、危险品安全管理等费用的义务，影响乙方正常使用超过日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非因乙方原因，租赁物连续或累计无法正常使用超过____日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甲乙双方的劳动合同终止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任何一方单方解除本合同的，应当以书面通知另一方。

第九条押金条款。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署之日支付押金：人民币____元给甲方。

甲方应于本合同期满或双方解除合同后30日内，扣除交通违章罚款数额后，将剩余押金归还乙方。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采取以下方式解决：

双方均可以诉至____方所在地法院依诉讼解决。

由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共页，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承租方(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出租方(甲方)与承租方(乙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租车期限及用途。

1、甲方将____辆，车牌号码，车辆状况(见附表)从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交付给乙方使用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收回，租赁期共___年___个月___天___时。

2、交付地点：_____。

3、用途：_____。

二、租金标准及担保。

1、每天租金_____元，共计人民币_____元，乙方于接收车辆时向甲方全额付清。

2、乙方按车辆价格总额的___%，即___元，向甲方交保证金。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___日内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保证金。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如数退还承租方，也可充抵相关费用，冲抵后有剩余的，剩余部分退还承租方。

3、乙方租车在___个月(不含___个月)以上的，每月向甲方交纳租金的日期为___日，逾期交付租金，应按超时天数，每天向甲方交纳相当于租金总额的___%作为违约金。

4、乙方所租汽车，每天(按24小时计)行驶不得超过___公里，超出部分由甲方每公里加收___元。超出___小时按半天计费，超出___小时按全天计费。

第三条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义务向乙方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车辆技术状况必须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由于车辆状况导致租赁车辆不符合乙方使用标准时，须提供同等档次替换车或减免租金。

2、甲方负责办理保险公司为租赁车开办的险种，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承担的比例不低于___%(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

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3、甲方负责车辆的___级维护和年检。

4、租赁车在租赁期间发生事故时，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事故。此外为乙方提供在___区域内___小时故障、事故救援服务。但甲方不承担由于乙方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5、在租赁期间内有权对车辆使用情况实施监督。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使用车辆或者有其他可能造成更大损失时，甲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终止履行合同并要求赔偿。

6、出租人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人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但对所获得的信息负有保密的义务，因泄密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7、乙方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合同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甲方有权将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第四条乙方权力义务。

1、在租赁期间，在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甲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同时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法令，安全行车。因违法、违纪、违章所造成的民事法律责任，自行负责，并承担给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在租赁期间妥善保管租赁车辆。配合甲方保障车辆性能的各项工。负责对车辆例行保养和小修，不得擅自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如车辆在例行保养和小修时需更换零部件，应事前取得甲方的书面许可。

3、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租赁车辆，不得将车辆不得买卖、抵押、质押、转租、转借租赁车辆。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不得擅自将车辆交与无证或其他人员驾驶，在合同期内，如乙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4、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合理使用租赁车辆。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方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承担车辆租赁期的油料费、过桥费、过路费、小修费用和车辆被盗后保险公司付赔后的不足部分及其他费用。

5、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承担丢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承担因不当使用租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6、租赁车辆使用期间，发生交通事故，及时向当地公安、交通、保险部门报案联系。并在___小时内通知甲方协助解决。承担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裁定的责任，并承担保险公司付赔甲方后不足部分的损失和修理期间车辆的租金。承担的比例不低于___%(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7、如需续租车辆，须在本合同期满前向甲方办理续租手续，合同期满未办理手续，逾期___天(含___天)未交还车辆，除应交纳逾期期间的租金外，另交纳逾期租金___%的违约金，逾期___天以上，未与甲方办理续租手续的，甲方将向有关部门申报，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声明及保证。

(一)甲方保证：

1、出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出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做出任何足以对出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出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出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 乙方保证：

1、承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或有着良好信誉和独立经济能力的自然人，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承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真实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做出任何足以对承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承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承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六条 保密约定。

1、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保密期限为____年。

2、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应承担乙方受到的损失。

2、乙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除承担甲方受到的损失外，还应承担自身损失的部分。

3、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违约金为_____。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式。

解决争议方式：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当事人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补充条款。

1、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持正本一份。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空白部分手写体与印刷体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只限一次性填写，更改无效。

2、如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提前_____天通知对方。

3、本合同租赁期在_____年(月)以上由甲方报送一份给运管部门备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承租方):

乙方(出租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公平、互惠互利的原则,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在诚实守信、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

一、乙方为甲方提供设备齐全、车况良好、运行安全可靠、证件齐全的车辆,车辆基本情况如下:

二、协议期限为1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协议期内汽车所有权属于乙方,甲方只有使用权,不得转租、转借、抵押和进行客运以外的货运行为或其它任何侵犯甲方车辆所有权的行为。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协议约定交付所用的车辆。

(二)甲方应按协议约定正常使用车辆。因使用保管不妥当造成车辆损失的,如轮胎单独损坏,车辆在淹及排气管的水中启动或被水淹后操作不当致使发动机损坏等,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甲方在租赁期间内配合乙方进行正常保养及年检的责任,按期进行保养,年检。

(四)车辆租赁期间的油料费用、停车费、过路过桥费、高速公路费、违章罚款等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提供相关单据发票,实报实销。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按时向甲方交付协议约定车辆。

(二) 协助甲方处理车辆保险事故及修理受损车辆。

(三) 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乙方有权解除协议，收回车辆。

(1) 甲方利用甲方车辆进行违法犯罪活动的。

(2) 甲方不按协议约定使用甲方车辆的。

(3)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将乙方提供的车辆转租他人的。

六、除符合本协议约定的或法律规定的解除协议的条件外，当事人变更解除协议必须签订书面协议。

七、协议期满，甲方续约的，应在协议期满前5日内办理续约手续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为明确出甲方与乙方权利和义务的关系，根据平等互利、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汽车租赁合
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应按乙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车型为_____（牌照_____），为_____用车，此车允许载人数为_____人（不包括司机），乙方上车人数不应超过此规定之人数。

二、租用期定为__年，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乙方如果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__日前向甲方提出，否则按合同规定照收租金与费用或按合同期限将车调回。

三、租金每月为人民币_____元，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计，每月结算一次，按月计算，不足1个月按1个月收费。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车辆应保障车况良好，所提供的车辆必须在本合同生效后，准时交付乙方使用，若因延误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四、乙方在租用甲方车辆期间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退租时如因乙方人为原因给车辆设备造成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或赔偿相应的损失。

五、如甲方提供的车辆，乙方在使用过程中途因车辆本身的故障造成抛锚，则由甲方尽快更换相应的车辆，修缮费用由甲方负责。

六、若因司机或其它第三方原因造成交通事故或其它安全事故，造成乙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事故处理办法》由乙方与甲方协调处理，如果甲方为其购买了车辆意外保险，则按车辆意外保险相关条例进行赔偿，甲方应协助处理相关事宜。

七、乙方保证在使用该车辆过程中从事合法活动，如乙方

违法使用该车辆造成甲方损失，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并且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

八、甲方不得擅自将车调回，否则将按租金的双倍赔偿乙方。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否则，每逾期一天，加罚一天的租金。

九、对于在该车辆交付后，乙方使用过程中缴纳保险责任、维修责任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车辆交付后乙方在占有和控制该车辆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交通事故及违章由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

十、乙方承担协议期内车辆的年度检验费、养路费、车船费，以及正常维修保养费(包括汽车机油、离合器油、刹车油、冷却液)、油料费用、停车费、过路过桥费、高速公路费、违章罚款等费用。

十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订附件。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承租方(乙方)：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车辆出租方(甲方)、承租方(乙方)充分协商一致，就租赁汽车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拥有车辆的所有权。
- 2、按期、足额收取双方认定的租赁费和相关押金，未经协商拖欠租金逾期三日有权收回车辆终止合同。
- 3、负担出租车辆的养路费、保险费、车船使用税。年度检验、定期保养检修。
- 4、向乙方提供不低于一级技术状况的车辆，并提供齐全的行
驶证件。
- 5、向乙方提供救援服务，具体办法执行甲方《救援制度》的
规定。
- 6、负有对事故车辆及丢失车辆直接向保险公司理赔的责任。
- 7、协助乙方对交通事故的处理。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享有在北京地区的车辆使用权，如超出北京地区须通知甲
方，经允许后方可出京。
- 2、对向甲方提供的证件、印鉴、支票的合法性、真实性、有
效性负责，如有欺诈行为，乙方必须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
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应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租金，不得以任何借口拖欠。
- 4、自行加注燃油料，且必须加注与车辆使用说明牌号一致的
燃油料，否则引发的损失及修理期间的租车费由乙方负担。
- 5、按车辆使用说明对车辆进行日常的检查、保养，特别对机
油、刹车油、冷却液、电解液、轮胎气压的检查，对制动、
转向、灯光、刮水器、喇叭性能的监控。如发现异常，应即

刻与甲方联系进行维修，如继续强行运行出现的损失由乙方负担，并处以500元以上罚款，终止合同。

6、乙方不得利用所租车辆进行违法犯罪活动。将所租车辆转租、转让、转卖、抵押。自行更换驾驶员，否则除后果自负外，甲方处以10000元罚款，并收回车辆。

7、禁止私自更换、拆卸车辆的另部件、附件和设备装置及甲方所设的标志铅封等物。如有违规，将按被拆物件的新件价格的10倍处以罚款。如发现乙方拆动里程表铅封，将从租车之日开始每日按行驶600公里，每公里2元计算，收取租金，并收回车辆。

三、担保方的权利的义务。

担保方就乙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的行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债务承担保证责任、法律责任。

四、租金标准及支付期限：

1、正常短租、月租、年租金按甲方现在标准执行。

2、日租车辆日限行200公里，月租车辆月限行5000公里，每超过一公里每公里按一元计算加收租金。

3、乙方提前退车，需向甲方偿付违约金，按提前天数租金的50%计算。

4、合同签定后乙方即时支付租金，短租一次结清，长期月租按月付款的，月起租日前2天支付租金，年租应一次付清或参照长期月租付款方式。

五、车辆的定期保养、年检和修理：

1、车辆每累计行驶5000公里时进行定期强制保养，甲方将向

月租和年租的乙方进行电话查询车辆累计行驶里程，乙方应及时回复，以便甲方安排强保日期。

2、强保日期前三天、年检日期前五至十天，甲方将与乙方电话联系约定具体日期和地点，乙方应保证准时准点到达。强保逾期不到甲方有权处以500元罚款，造成车辆损坏乙方须另行赔偿。年检不到造成的罚款及其他损失均由乙方负担。

3、车辆需保养或发生故障或损坏需要修复时，必须到甲方指定的厂家修理，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自己找修理厂点，如有违反甲方有权处以1000元罚款。

六、车辆续租和退车。

1、租期在一个月以上者，必须在合同期满前五天前，向甲方提出续租或退租，如续租应到甲方办理续租手续，以保证乙方用车。

2、短租车辆续租应在期满前3小时通知甲方，甲方同意后方可续租，并到甲方办理续租手续。乙方退车应遵守约定时间，逾期4小时以内交当日租金的50%，超过4小时按全天租金计算。

3、退车时甲方提供的行驶证件丢失，外以罚款：行车执照600元、年《检》标志1000元、绿标200元、养路费缴纳复印件10元。丢失车钥匙赔偿600元、车辆牌照赔偿600元同时暂不退押金，待牌照补齐，计算所有损失后结算。

4、乙方退车时如出现车内外物品丢失损坏，需照价赔偿，车辆外观发生划、蹭、磕碰等损伤需到甲方指定的修理厂修复，费用乙方自负，或由乙方委托甲方修理，乙方应确认甲方提出的修理价格相关损失，并按此支付。

七、车辆押金的收取和清退。

- 1、车辆押金在合同签订后一次付清。
- 2、乙方退车时结算车辆押金，同时应扣除：拖欠的租金，应负担的赔偿和处罚的扣款项目。
- 3、暂扣交通违章罚款500元，20日后经网络查询无违章如数退还。
- 4、以上两项扣除后，余数当时返还，凭押金收据第三联清退。

八、车辆事故及丢失的赔偿：

租赁车辆在甲乙双方之间发生转移时，应办理手续，逐项认真填写移交表，包括甲方所提供的行驶证件。

九、车辆事故及丢失的赔偿：

- 1、保险条款以保险公司的解释为准。
- 2、承租期间如出现交通事故或车辆丢失，乙方除即刻向有关部门报案外，还应在一小时内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前往现场协助处理，并同时提供全部相关证件，作为甲方向保险公司报案理赔的根据，如因乙方延误，超出保险公司报案期限或乙方提供的证明不够理赔条件，其所有损失(含租金)全部由乙方方向甲方赔付。
- 3、乙方发生交通事故或车辆丢失，其原因超出保险理赔范围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方向甲方赔付，同时租金照付。
- 4、乙方发生交通事故、车辆丢失等，由甲方向保险公司理赔、事故处理期间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其中包括甲方协助处理事故所支付的费用和保险公司赔偿部分款额的先行垫付。
- 5、乙方在租车期间发生事故，在事故未处理完，车辆未修复时，乙方仍须按天或月交纳租车费用。

6、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保险公司对事故结案后的赔偿金由甲方负责退还乙方，但免赔和不予赔偿部分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并承担车辆修理费用的20%元，作为车辆因事故造成车辆贬值赔偿，车辆修理费超过5000元时，按40%赔付给甲方。

十、本合同中《汽车租赁登记表》、《车辆移交清单》是合同不可缺少的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其它规定：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可作出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汽车租赁汽车协议篇三

货运公司承租方□x建筑公司施工三队

合同编号____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一、出租方根据承租方需要，同意将四吨载重量解放牌汽车租给承租方使用，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二、承租方租用的汽车只限于工地运砂子、水泥、砖、木料和预制板用。承租方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

租方司机负责。

三、承租方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退租时如给车辆设备造成损坏，承租方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修复期照收租费。因出租方所派司机驾驶不当造成损坏的由出租方自负，如果致使承租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正常使用租赁车辆，承租方不但不给出租方不能使用期间的租费，而且出租方每天还要偿付承租方元钱的违约金。

四、租用期定为一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承租方如果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5日前向出租方提出协商，否则按合同规定照收租费或按合同期限将车调回。

五、租金每月为元，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月结算一次，按月租用，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收费。

六、所用燃料由承租方负责。

七、违约责任。出租方不得擅自将车调回，否则将按租金的双倍索赔承租方。承租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否则，每逾期一天，加罚一天的租金。

八、其它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另订附件。

九、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送有关管理机构备案。

出租方：（盖章） 承租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司租赁汽车协议篇四

挂靠是指允许一个施工企业允许他人一定期间内使用自己企业名义对外承接工程的行为。汽车租赁公司挂靠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本站小编整理的汽车租赁公司挂靠合同，欢迎阅读。

代表人：

联系方式：（以下简称甲方）

单位所在地址：

车主(单位)： 身份证号码(机构代码)：（以下

简称乙方）

联系方式：

地址：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发展义乌市汽车租赁业，加强对租赁汽车的规范管理，保护合法经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协商一致，自愿互利的原则，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签订本协议。

第二条 合同双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政策，严格遵守省，市对汽车租赁的有关文件规定，全面履行本协议。

第三条 乙方自带具备汽车租赁备件的 汽车壹辆，车牌号 ，由甲方承租代理业务，所有权不变。

第四条 本合同期限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五条 合同期内乙方应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每月定额向甲方缴纳代理费及国家规定等相关费用。代理服务费按每日出车的20%计算。第二个方案初始代理费5000元，后续代理费700元/月。

第六条 乙方委托代理租赁的车辆，必须按规定参加保险(车辆损失险、第三责任险、乘员险、驾驶员人身意外伤害险和车主责任险)，保险费由乙方负责。

第二章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 甲方应按行业管理的有关规定配齐各管理岗位的人员、制度并公布各管理岗位职责，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和完善单位内部有关服务质量、驾驶员守则及车辆保养、安全行车、遵纪守法、文明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并承担相关的责任。

第八条 合同期内甲方必须每天将乙方车辆的出车情况，收费标准做详细的记录，以供结账核算。如因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又不能及时赔付的，甲方有权扣留乙方车辆作留置，赔偿后余款返还乙方，如有不足，仍由乙方赔偿。

第九条 代乙方缴纳各项规税费，发放各类证件，提供财税部门统一票据。

第十条 乙方车辆发生故障或交通事故，由承租人与甲方协商统一安排维修，自然故障甲方配合乙方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承租人操作不当引起的故障，由承租人承担维修费用。交通事故引起的损失，保险公司理赔后的不足部分由承租人承担，具体事项按租车合同条款执行。

第十一条 如果经营过程中因各种原因出现无法收回的租金、

修理费、保险费、违章罚款等，甲方承担20%的损失，其余80%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在经营过程中出现车辆被骗，经公安机关查处而无法追回车辆的，甲方只承担赔偿车辆估价的5%。

第三章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有权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业务量由乙方自由安排，合理安排工作时间，拒接甲方不合理的摊派和公务用车。

第十三条 乙方按规定应加强对车辆的维护和保养，保持良好的车况和整洁的车貌，年审不合格，则须强制停车整修，经复检合格后方可运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负。

第四章 违约责任与合同解除

第十四条 因甲方违约乙方造成损失，甲方按乙方损失额给予赔偿。第十五条 乙方违约按有关条款处罚，并赔偿甲方损失。

第十六条 乙方按时和向甲方缴纳管理费及有关规税费，每迟交一天甲方收取滞纳金20元。

第十七条 凡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可解除合同。

- 1、 经双方协商同意，并不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时；
- 2、 由于不可抗力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致使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履行；
- 3、 从事违法活动触犯刑律的；
- 4、 造成交通事故拖延、瞒报的或擅自处理的。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合同所规定乙方应上缴国家征收的规税费及其他应费用均由乙方负担，甲方代收代交，不得另立名目变相收取费用。合同期内如遇到国家征费有所调整，乙方应按国家规定进行交纳。

第十九条 合同期满，若乙方愿意续签合同，甲方应优先安排。

第二十条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未能协商解决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义乌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特别约定管辖地为出租方所在地法院，胜方的律师费用有败诉方承担。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其他约定：

甲方：义乌市途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章）

代表人：

乙方：

年 月 日

甲方□xx市xx汽车租赁行（以下简称本车行）

乙方：（以上简称车主）

1. 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必须手续齐全，安装gps□车辆状况良好。
2. 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车主不能私自把车开走。
3. 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出现故障，车主应及时修理。如

车主没有时间，车行派人去修理，修理费用由车主自行负责。

4. 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必须参加保险公司的车辆保险(即租赁险)，如不按规定保险，出现被骗等其它事情由车主负责。出现车辆被骗或交通事故，本车行协助乙方处理，本车行不承担经济赔偿损失。

5. 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每辆车按每月毛利交10%的管理费。

6. 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每辆车的行车证、保险卡和车钥匙一把都放在本公司管理。

7、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到期检车和保险都由车主自行负责，如不负责本车辆出现一切后果由车主自负。

8. 到本车行挂靠的车辆每月洗车费按实际次数收费，冬季每次15元，夏季每次10元。

9. 到本车行挂靠的车辆，车主负责车辆每月的定期保养。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共2页，当前第1页12

汽车租赁汽车协议篇五

出租方：

承租方：

担保方：

出租方、承租方、担保方三方根据《xxx合同法》的有关规定，

就承租方租用出租方的车辆事宜，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租用车辆状况

1、车辆基本情况：

车型： 吨位： 车牌号： 颜色： 发动机号： 车架号： 行驶证号： 纳税证号：

有无缴纳养路费及保险费情况：

2、车辆基本状况

制动情况： 方向情况： 灯光情况： 车辆成新度： 车辆外观： 随车工具： 其他情况：

交付时公里数： 交付时存油量：

二、租用期限及租金的交纳

(一)租用期限：从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止，共计 日。

(一)租金标准：

租用期间总行驶公里数在贰仟贰佰公里以内的按 元/日支付，超过部分的加付 元/公里。

三、租金支付方式：租赁期满后据实结算。

四、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向承租方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 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比例，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
3. 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合理使用中出现的故障维修、本市区域内的租赁车辆救援。
4. 非承租方原因，导致租赁车辆不符合本条第1款标准时，提供同等档次替换车或减免租金。
5. 出租方不承担由承租方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6. 承租方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合同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致使出租方遭受处罚的，出租方有权向承租方追偿。
7. 出租方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方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

五、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出租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
2. 按合同规定交纳租金；合理使用租赁车辆。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方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使用租赁车辆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3.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配合出租方保障车辆性能的各项工作。
4. 按照本合同第六条规定比例免除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赔偿。
5. 不得买卖、抵押、质押租赁车辆。不得擅自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
6. 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承担丢

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承担因不当使用租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六、 意外风险及交通事故处理

1. 出租方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意外风险。具体比例如下：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的80%。
2. 出租方可以向保险公司投保或其它方式承担意外风险。
3. 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4. 承租方在合同期内发生交通事故的，应及时通知出租方，并积极配合出租方处理交通事故。

七、 押金条款

- 1、承租方应于本合同签署之日支付押金：人民币 元给出租方。
- 2、出租方应于本合同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后，除依照本合同的规定应扣除的费用外，将剩余押金归还承租方。
- 3、承租方不可自行将押金抵作租金。

八、 保险条款

- 1、出租方已就租用车辆提供相应保险，若承租方要求增保其它险种，出租方可代办手续，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 2、承租方应在交通事故发生的48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将在保险事故车辆到达其指定修理厂，承租方提供了有效的全部保险证明手续后，停止计算租用费用。

3、由于承租方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九、担保条款

保证人就承租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负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从保证人签字之日算起至本合同期满。

十、违约责任

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除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外，还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未履行部分租用金额总数20%的违约金。

十一、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必须经租用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十二、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之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出租方：

承租方：

担保方：

年 月 日